

# 福州市消防工作联席会议文件

榕消联〔2019〕3号

## 关于吸取近期火灾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强 当前火灾防控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市消防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8月份以来，我省三明、宁德等地相继发生较大亡人火灾事故，我市也有影响较大的火灾发生，必须引起各级各部门的高度重视。

8月4日8时30分，三明市清流县嵩溪镇嵩溪村一民房发生火灾，过火面积约3平方米，造成3名儿童死亡，初步调查火灾事故原因为儿童玩火引发。

8月10日15时30分，宁德福安市城北冠后路10号一美发店发生火灾，火灾造成3人死亡（死亡人员中1名为服务员，1名为顾客，1名为顾客的女儿），起火部位位于该美容美发店的汗蒸房区域，初步调查火灾事故原因为电气线路故障引发。

8月13日0时46分，永泰县大洋镇大展村一新庄厝发生火灾。起火建筑坐落于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大展村），2017年永泰县将其列入不可移动文物点。建筑为单层土木结构民房，建筑面积约150平方米，过火面积约150平方米。

分析上述几起火灾事故，主要暴露出以下问题：**一是基层消防安全管理末端存在漏洞。**宁德福安“8·10”火灾暴露出属地乡镇街道和相关部门落实“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消防安全执法专项行动措施不到位，“网格化”排查存在盲区死角，单位场所消防安全自查自纠工作走形式。**二是部门齐抓共管的合力还未形成。**今年以来，省市两级文物和消防部门已就文博单位消防安全大检查专门进行部署，但从永泰这起火灾看，基层有关部门对文物单位消防安全认识不清、重视不够、推动不力，监管工作不到位。**三是群众消防安全意识仍较差。**三明清流“8·4”火灾死亡人员均为儿童，其监护人消防意识较差，监护责任落实不到位。宁德福安“8·10”火灾的起火时间在白天，且被困人员在二层，却未在第一时间逃生，暴露出被困人员逃生意识和能力十分薄弱。

这些问题在各地具有一定的普遍性，为认真吸取事故教训，现就加强当前火灾防控工作通知如下。

**一、增强做好火灾防控的责任感。**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各级各部门务必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认清当前严峻的火灾形势，坚决贯彻上级关于加强消防工作的指示要求。坚决克服松懈麻痹思想，进一步增强做好当前火灾防控工作

的紧迫感和责任感，严格按照市政府的部署要求，扎实推进“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消防安全执法检查专项行动。以防范重特大消防安全风险为中心，采取措施有效化解风险，为我市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二、落实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各地要充分发挥网格作用，推动乡镇街道、社区、村居委会切实落实属地管理职责，抓好网格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电动车火灾防范、消防安全示范社区创建、“四清一查”专项检查、微型消防站建设、消防宣传等各项工作落实。乡镇政府和街道办事处要依托社会综治管理网络，组织公安派出所、综治办、安监站、工商所等基层力量，进行分块立体网格化排查，要广泛发动群防群治力量，对辖区内的“三合一”、群租房、老旧住宅以及“九小场所”开展巡查检查。要督促居民清理楼道阳台和住宅周边的可燃物、清理电动车入楼入户、清理管道井堆放杂物和私拉乱接电线，开展警示教育和疏散逃生演练。切实摸清辖区“三合一”、出租屋、小场所等场所底数，查明情况，并分类逐一建立台账，全面掌握各类场所存在的火灾隐患。

**三、落实行业部门消防安全责任。**各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福建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和《福建省火灾隐患排查整治若干规定》，组织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等工作，提升消防安全整体水平。各级综治、民政、消防等部门要深入推进消防安全示范社区创建活动；各级民政、电力、文物等行业部门深入推进社会福利机构检查、文物消防安全检查、电气火灾综合治理等专项工作；各

级住建、房管部门要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开展管理区域内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文物、民政、教育、卫健等部门要深化行业单位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切实建立起规范行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的长效机制。

**四、进一步强化宣传培训。****一要深化村居民住宅宣传，**通过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站等新闻媒体平台开展警示性宣传教育，发动社区（村）工作人员、物业人员、社区民警、网格员、消防志愿者等各界力量开展“上门入户”宣传，重点深入外来务工人员较多、出租房较集中的区域，普及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和逃生自救、报警、疏散常识，增强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二要加强重点群体教育。**各级政府要组织民政、教育、老龄办、扶贫办、妇联等部门和组织团体将提升老人、小孩消防安全意识纳入关爱留守老人、关爱留守儿童工作的重要内容。开展老、弱、病、残及留守儿童、五保户等特殊群体“一对一”关爱行动，对特殊群体家庭的安全隐患进行排查和提醒。**三要开展针对教育培训。**各地要组织乡镇长、村“两委”负责人等参与农村基层工作干部在8月底前全面开展一次消防安全培训，提升他们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宣传的能力。

请各地将工作开展情况于9月15日前报市消防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传真：87089791）。

福州市消防工作联席会议

2019年8月19日